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标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荣之联”）于2017年8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本次竞标。具体情况可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参与竞标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扩股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

根据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的竞标要求，公司递交了竞标报名申请及竞标资料，交纳了交易保证金1,000万元，并参与完成了综合评议+网络竞价两轮竞标。

近日，公司收到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关于“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引进战略投资者”项目未中标结果告知函》，在此项目中，公司未能中标，根据公司提交的《意向投资承诺函》约定，在最终战略投资者全额支付增资款及股权转让款后，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将公司交纳的保证金原渠道无息退还。

本次竞标结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六日